

证券代码：835714

证券简称：山水酒店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中青旅山水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14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贺菲女士为公司副董事长，任职期限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，自 2023 年 3 月 14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免原因

原公司董事、副董事长赵勇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辞去公司董事、副董事长职务，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现选举贺菲女士为公司新任副董事长，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贺菲，女，1974 年 10 月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大专学历。1995 年 6 月至 2002 年 6 月，就职于华天大酒店，任高级销售；2002 年 7 月至 2005 年 6 月，就职于温德姆至尊豪廷大酒店，任高级营销总监；2005 年 7 月至 2006 年 8 月，就职于通程国际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，任营销高级主管；2006 年 9 月至 2017 年 2 月，就职于湖南茉莉花国际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，任总裁兼旗舰店总经理；2017 年 2 月至 2022 年 8 月，就职于锦江国际集团，历任维也纳酒店大客户事业部副总裁、维也纳酒店项目发展事业部副总裁、丽亭品牌中国区 CEO；2022 年 9 月至 2022 年 12

月，就职于上海豪生酒店管理有限公司，任豪生精选高级副总裁；2022年12月至今，就职于中青旅山水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，任总裁。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任命为满足公司发展及经营管理需要，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，对公司的生产、经营产生积极的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中青旅山水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中青旅山水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3月15日